

系所別	社會學系碩士班		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	
組別			甲組	
所組代碼	3050		3060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7		2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限在校學業成績總名次列全班(組)人數前 50%者，惟國外大學畢業無法提出名次者，得以 GPA3.5 以上之成績證明報名之。		限在校學業成績總名次列全班(組)人數前 30%者。	
報名繳交資料	一、報名表 1 份。 二、名次證明書正本 1 份。 三、學位證書或學生證影本 1 份。 四、歷年成績單正本 1 份。 五、就學計畫 1 份。(含動機、學習計畫、未來志趣及自我能力評估) 六、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各 1 份：例如學期報告、代表其興趣及能力之作品等。		一、報名表 1 份。 二、名次證明書正本 1 份。 三、學位證書或學生證影本 1 份。 四、歷年成績單正本 1 份。 五、就學計畫 1 份。(含動機、學習計畫、未來志趣及自我能力評估) 六、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各 1 份：例如學期報告、代表其興趣及能力之作品等。	
考試項目	審查	審查方式	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	
		佔總成績比例	20%	0%
	筆試	參加資格	全體考生。	全體考生。
		筆試科目	社會學論著評述	社會工作論著評述
		筆試日期地點	時間：10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至 5 時。 地點：社會學系暨社會工作學系 211 室。	時間：10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起。 地點：社會學系暨社會工作學系 205 室。
		佔總成績比例	40%	50%
	口試	參加資格	審查及筆試原始成績平均達 70 分且排名在前 14 名者。	筆試成績排名在前 6 名者。
		口試日期地點	時間：10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起。 地點：社會學系暨社會工作學系 323 室。	時間：10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起。 地點：社會學系暨社會工作學系 423 室。
		佔總成績比例	40%	50%
其他規定	一、10 年內國內已出版之社會學期刊論文及研究專著為筆試科目出題範圍。 二、符合口試資格名單於 10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起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不另通知。 三、網址： http://sociology.ntu.edu.tw/		一、大學部非本科系畢業之錄取生須提出： 1、研究方法（1 學年 6 學分） 2、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3 學分） 3、社會個案工作或社會團體工作（3 學分） 三科目之學分證明，未能提出證明者須於入學後補修上述課程，學分不計入碩士班畢業學分，未完成補修者不得提出學位考試。若欲以相近科目抵免，則須備齊：1.該科目詳細課程大綱 2.成績單等資料，由課程委員會委派教師專案審理通過後方可抵免。 二、10 年內國內已出版之社會工作期刊論文及研究專著為筆試科目出題範圍。 三、符合口試資格名單於 10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起公布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查詢，不另通知。 網址： http://ntusw.ntu.edu.tw/ 四、甲組僅招收一般生，一般生若在外有專職工作，不得在現任職機構進行實習。	
放榜梯次	於第 3 梯次放榜		於第 3 梯次放榜	
聯絡電話	(02)33661217		(02)33661241	